附件1

开阳县自然资源局2023年引进高层次及急需紧缺人才初评工作须知

1. 参加初评人员应于初评当天上午7:00开始，凭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进入候考室资格审查和候考，证件与本人不符或证件不全的取消初评资格。参评人员必须在初评当日上午8:00前到达指定候考室，抽签决定初评面试顺序，初评当天上午8：10仍未进入相应候考室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取消其初评资格。
2. **根据《关于印发<第十一届贵州人才博览会贵阳贵安事业单位引进高层次及急需紧缺人才工作方案>的通知》（筑人博领办通〔2023〕1号）文件要求，同一人才不能向同一主管部门（单位）或同一区（市、县、开发区）、贵安新区所属事业单位两个及以上岗位投递简历。**

三、所有参评人员需提供的相关资料原件及复印件进行资格审查包含：

1.有效期内的《二代居民身份证》（含有效期内的临时身份证）原件、复印件；

2.报名表；

3.简历；

4.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报考岗位专业要求明确了学科方向而毕业证书上没有明确的，须提供毕业学校出具的学科方向证明原件。应届毕业生暂未取得毕业证书的须提供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原件，但必须承诺2023年12月31日前取得毕业证书。留学回国人员还须提交教育部留学人员服务中心境外学历学位认证的相关证明材料；

5.从教育部“学信网”上打印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1份（应届生提供“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6.资格证书（高级工程师需提供）及相关资料原件及复印件；

7.机关、事业单位正式在编人员还须提交行政主管部门和同级组织人社部门同意报考的证明（报名时有工作单位的，资格复审时已离职的，需提供离职证明；报名时没有工作单位，资格复审时有工作单位的，需提供单位同意报考证明）。

资格审查合格人员方可进入评审环节，审查不合格的，不得进入评审环节。**资格审查贯穿人才引进工作的全过程，如在引进过程中发现考生有违规违纪、材料不齐、提供虚假信息或不符合报考职位条件等情况的，无论在哪个环节发现，均取消其应聘资格。**

四、参加初评人员在等候面试期间，要耐心等待，不得离开候考室；需要上卫生间的，需报告候考室工作人员同意后，由1名工作人员陪同前往和返回，不得与他人接触；**应试人员如带有手机等通讯工具的，要取消闹铃并关机后全部交由工作人员代为保管，面试结束后归还；如发现不交的，取消初评资格。**如有其他特殊情况发生，必须及时向工作人员报告。

五、当前一位参加初评人员面试时，后一位考生要做好准备。每一位考生面试时，由工作员将其送至候考室门口，再由联络员引领到评审室应试。**在进入评审室前将个人所带物品、准考证、身份证、通讯设备等全部交由联络员保管，严禁带入评审室。**初评完毕听完面试成绩后归还通讯设备和个人物品并离开考点。

**六、进入评审室后，考生只能向考官报告自己的抽签号，不得将身份证上个人姓名等身份信息告知考官及工作人员。否则取消初评资格。**

**七、初评采用结构化面试方式进行，面试成绩按百分制计算。按照岗位引进计划数1：5比例以内(含1：5)的人员。同一职位报考人员成绩名次末位并列的同时确定为进入下一环节人员，初评合格人员进入现场评审，初评成绩不计入总成绩。**

八、面试中，认真理解和回答主考官提出的问题，注意掌握回答问题的节奏和时间。**每一道题回答结束，请说“回答完毕”。**

九、自觉遵守考试纪律，尊重考官和其他考务工作人员，服从考务工作人员指挥和安排。如有发现违纪违规行为，取消其初评及现场评审资格。

十、初评结束后，初评结果及进入现场评审人员名单，通过电话等形式告知参评考生，并在“开阳县人民政府门户网”（https://www.kaiyang.gov.cn/）进行公布，请考生务必上网查询。